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高郡妘
電話：08-7320415#3655
電子信箱：a252021@ddc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牡丹鄉高士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2662773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4775275_11266277302_1_4775275_11266277302_2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縣長興國民小學辦理「112年典範學校實施計畫」
之數位學習教師增能工作坊實施計畫，請貴校務必依說明
薦派人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長治鄉長興國民小學112年11月6日屏長國小教字第112010007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教育部「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將編制內教師113年均須完成初階A1及A2工作坊視為重要檢視指標，爰請尚未完成研習之教師務必參加；另B3工作坊與iPad設備融入課程研習鼓勵學校教師踴躍報名。
- 三、旨揭研習時間與場次如下，詳如附件：
 - (一)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(3小時)：113年1月3日(三)、113年1月12日(五)，共2場次。
 - (二)A2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(3小時)：113年1月4日(四)、113年1月5日(五)(共兩場)，共3場次。
 - (三)B3數位教學指引培力工作坊：113年1月11日(四)，共1場次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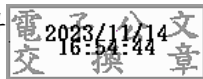
(四) iPad設備教學融入課程：112年11月27日(一)、112年12月28日(四)，共2場次。

四、同意核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、研習時數及課務派代。

五、檢附旨揭研習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各國中、各國小、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、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、屏榮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屏榮高級中學、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屏東縣長興國民小學辦理「112年典範學校實施計畫」 之數位學習教師增能工作坊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112年屏東縣中小學實施計畫。
- 二、屏東縣「112年典範學校實施計畫」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繼科技輔助自主學習計畫之概念，為普及屏東縣國中小學科技輔助教學規劃，資訊科技融入教學及數位化創新教學智慧學習情境，以提升教學成效。
- 二、提升國民中小學教師將資訊科技、數位學習平臺等資源，落實於課堂應用之能力及科技輔助自主學習。
- 三、使各校師生善用現有互動式資訊教學設備及數位學習平台，進而結合行動載具使用，發揮多元運用效益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
- 二、承辦單位：屏東縣長興國小

肆、研習主題：

- (一) 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
- (二) A2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
- (三) B3數位教學指引培力工作坊
- (四) iPad 設備教學融入課程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iPad(1) 課程名稱 | iPadOS 更新：iPad 課堂教學新視界 |
| 課程目標 | 認識當年度新版 iPadOS 教學適用功能能依據課堂需要，轉換新版 iPadOS 功能結合教學運用。 |
| 內容說明 | 每年隨著 iPadOS 版本更新，iPad 都會跟著加入許多功能、搭配課堂發展全新課堂運用。本課程將著重介紹這些全新功能，透過完整設計的課堂教學示範，帶領老師們實際操作熟悉這些功能，轉化為結束後的教學實際運用。 |
| 必要條件 | 使用的 iPad 請更新到 iPadOS 17以上 (要充飽電)，請事先安裝 App→可立拍。 |
| iPad(2) | Pages：製作多媒體檔案 |

| | |
|------|---|
| 課程名稱 | |
| 課程目標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能了解 Pages 在課堂的學習運用方式 ◆能在不同科目上配合 Pages 的各種功能進行課堂設計 |
| 內容說明 | 介紹 Pages 基本操作及功能，除了體驗基本的文書處理運用外，課程更將結合 iPad 與 Pages 的特性，示範體驗不一樣的課堂學習。學生從而可以整合知識內容，匯出成為多媒體檔案，以供日後溫習使用，提升學習效能。 |
| 必要條件 | 使用的 iPad 請更新到 iPadOS 17以上（要充飽電），請事先安裝 App→Pages。 若有觸控筆，請研習時一併帶到教室使用。 |

上述課程內容請詳見屏東縣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官網：

<http://e-learning.ptc.edu.tw/nss/p/501>

伍、實施方式(對照表說明)：

| NO. | 教學方式 | 參加對象 |
|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 | 實體課程 | 屏東縣中小學之申辦場地學校教師優先，並開放全縣國中小教師參加。 |
| 2 | 遠距教學課程 | 屏東縣中小學之申辦場地學校教師優先，並開放全縣偏鄉國中小教師參加。 |

報名方式：請參加研習之人員，於研習前逕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(<http://www1.inservice.edu.tw>)，依各場次提供線上報名。

陸、課程研習時程資訊：

| *課程代號 | 研習日期 | 研習時程 | 教學方式 | 講師 | 服務單位 | 場地學校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iPad(1) | 112/11/27 (一) | 13:30-16:30 | 實體 | ShoSho | Apple 教育團隊 | 長興國小 |
| iPad(2) | 112/12/28 (四) | 13:30-16:30 | 實體 | ShoSho | Apple 教育團隊 | 潮和國小 |
| A1 | 113/1/3 (三) | 13:30-16:30 | 遠距 | 陳淑蕙 | 屏東縣長興國小 | (遠距教學) |
| A2 | 113/1/4 (四) | 13:30-16:30 | 實體 | 王志芳 | 屏東縣忠孝國小 | 長興國小 |
| A2 | 113/1/5 (五) | 13:30-16:30 | 實體 | 吳合惠 | 屏東縣麟洛國小 | 長興國小 |
| A2 | 113/1/5 (五) | 13:30-16:30 | 遠距 | 王志芳 | 屏東縣忠孝國小 | (遠距教學) |
| B3 | 113/1/11 (四) | 09:00-16:00 | 實體 | 黃馨緯 | 教育部適性基地計畫輔導團 | 潮和國小 |
| A1 | 113/1/12 (五) | 13:30-16:30 | 實體 | 吳合惠 | 屏東縣長興國小 | 長興國小 |

遠距教學場次特別說明：為偏鄉學校教師交通往返時間之效率，開設其場次僅限予偏鄉學校教師報名。

*註：課程代號說明表

| 項次 | 課程代號 | 課程名稱 | 研習時數 |
|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1 | A1 | 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 | 3小時 |
| 2 | A2 | A2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 | 3小時 |
| 3 | B3 | B3數位教學指引培力工作坊 | 6小時 |
| 4 | iPad(1) | 讓 iPad 為教學帶來無限可能 | 3小時 |

| | | | |
|---|---------|--|-----|
| |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使用的 iPad 建議更新到 iPadOS 16.2以上 (要充飽電) ◆請事先安裝 App→可立拍 | |
| 5 | iPad(2)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Pages：製作多媒體檔案 ◆務必安裝並更新 Pages | 3小時 |

一、各研習**採數位遠距教學**，參與教師事前準備事項如下：

(一) 課程注意事項：

1. 須自備視訊上課設備及穩定的網路環境(如:麥克風、視訊鏡頭、喇叭)，並於研習時能使用設備參與課程。
2. 課程進行中，將進行實際操作、互動討論及完成繳交作業，故為達教學之成效，敬請參與學員使用**桌電**或**筆電**上線。
3. **顧及全學員權益，若研習中經點名未能回應參與，將無法核發研習時數。**

(二) 請教師們務必確認在教師網登錄的電子郵件信箱資料，是屬有效連絡 E-mail 地址。若於研習前日未收到通知事項郵件，請寄電子郵件至 bonnie@cspc.edu.tw 連絡專案人力，內容告知：報名學員姓名及研習場次。

(三) 研習簽到/退確認，將透過 GOOGLE 表單方式進行，以利核發教師研習時數。

(四) 請於報到期間，進入線上連結之會議測試聲音及畫面是否順暢，確認後請關閉麥克風等待課程開始。

(五) 研習課程全程錄影，參加研習者即視為同意授權課程過程中之肖像權。

(六) 為偏鄉學校教師交通往返時間之效率，開設其場次僅限偏鄉學校教師報名。

二、各研習**如採實體教室教學**，參與教師事前準備事項如下：

(一) 請依課程說明準備好行動載具或其電腦可上線之設備，以利研習時可即時線上實作互動及學習。

(二) 研習簽到/退確認，將透過 GOOGLE 表單方式進行，以利核發教師研習時數。

(三) **顧及全學員權益，若研習中經點名未能回應參與，將無法核發研習時數。**

三、認證：長興國小依據縣府核定函上網登錄課程，並於研習辦理完畢後1週

內，依據課程表規定時數及參加人員實際出席狀況核發教師研習時數。

柒、本計畫報經縣府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